##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[2020]1309号)的核准,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20 年 9 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, 公司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兴 业证券")担任该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,持续督导期限至 2022 年12月31日。

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2022年6月29日 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(以下简称"本次可转债")的相关议案。根据发行需要,公司决定聘请长江证 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长江保荐")担任本次可转债工作的保荐机构, 并于2022年6月29日与长江保荐签署了《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江 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协议书》。长江保荐已指 派章希先生、王慧女士担任公司本次可转债的保荐代表人,具体负责公司本次可 转债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。持续督导期间为公司本次可转债上市当年的剩 余时间及其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。

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,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 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,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,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 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。因此,公司依据相关规定终止与兴 业证券的保荐协议。自公司与长江保荐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,长江保荐将承接兴 业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。

公司董事会对兴业证券及其项目团队在公司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所做出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:保荐代表人简历

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

## 保荐代表人简历

章希先生,长江保荐投资银行部总监,金融硕士,保荐代表人;曾先后负责或参与莱恩精工IPO、财富趋势IPO、佛燃能源IPO、钧达股份IPO等项目,具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和扎实的投行专业知识。

王慧女士,审计硕士,保荐代表人、中国注册会计师;曾先后参与至正股份 IPO、大连圣亚再融资、太平洋电缆 IPO、八方股份 IPO、南侨股份 IPO、莱恩精工 IPO、佳宏新材 IPO 等多个项目,并负责和参与祥云股份、欧贝黎、长虹能源、长虹民生等多个新三板挂牌项目,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项目经验,投资银行业务能力突出。